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董事會負責管理及經營我們的業務，並對管理及經營我們的業務擁有一般權力。
[編纂]後，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四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的任期通常為三年，且有關董事符合資格於任期屆滿時可重選連任。

下表載列有關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務	職責	獲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加入本集團的時間
陳洪輝先生	54歲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負責本公司的整體工作	2021年11月	2005年9月
楊柳先生	59歲	非執行董事	參與本公司重大決策，為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及判斷	2021年11月	2020年2月
張依均女士	29歲	非執行董事	參與本公司重大決策，為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及判斷	2021年11月	2020年1月
陳長征先生	42歲	非執行董事	參與本公司重大決策，為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及判斷	2022年1月	2022年1月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務	職責	獲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加入本集團的時間
陳頌華先生	44歲	非執行董事	參與本公司重大決策，為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及判斷	2021年11月	2021年8月
李連君先生	59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2022年1月	2022年1月
陳宏先生	66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2022年1月	2022年1月
王艷女士	49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2022年1月	2022年1月

陳洪輝先生，54歲，為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彼負責本公司的整體工作。陳洪輝先生於2005年9月加入本公司，自2005年9月起擔任董事，自2018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及自2020年1月起擔任董事長。

陳洪輝先生亦自2013年10月起擔任中聯航運香港唯一董事、自2020年4月起擔任中聯國際航運(廣州)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自2021年2月起擔任深圳騰拓董事長兼總經理。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洪輝先生在集裝箱運輸業務方面擁有逾30年的經驗。於加入本公司前，陳洪輝先生先後自1990年7月至1998年9月任職於蛇口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陳洪輝先生亦自1998年10月至2019年11月擔任中聯運通集團總經理兼總裁，在該公司彼主要負責整體經營及管理。

陳洪輝先生於1990年9月畢業於大連海事大學（前稱大連海運學院），獲交通運輸管理工程學士學位，並於2009年12月獲交通管理工程碩士學位。彼於2012年9月獲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學位。

楊柳先生，59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負責參與本公司重大決策，為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及判斷。楊先生於2020年2月加入本公司。

於加入本公司前，楊先生先後自1994年9月至1999年4月擔任Motorola Solutions Inc.高級電子工程師、自1999年5月至2000年2月擔任Nokia of America Corporation技術人員、自2000年7月至2005年1月擔任Intersil Corporation產品應用工程師、自2004年12月至2006年8月擔任Linear Technology Corporation高級應用工程師、自2006年7月至2017年12月擔任Semtech Corporation中國設計及應用中心主任及全球營銷總監。

楊先生於1982年7月畢業於成都電訊工程學院，獲電子工程學士學位。彼分別於1988年12月及1996年12月獲伊利諾伊大學理學碩士學位及電氣工程及計算機科學專業哲學博士學位，並於2012年7月獲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學位。

張依均女士，29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負責參與本公司重大決策，為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及判斷。張女士於2020年1月加入本公司。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張女士亦自2020年4月起先後擔任誠展(清遠)鞋業有限公司首席執行官助理、報價總監、副總經理及首席執行官，及自2017年9月起擔任Prosperous LLC總經理。

張女士於2016年12月畢業於佩珀代因大學，獲領導與組織變革管理專業理學碩士學位，並於2020年7月獲組織領導教學法專業教育博士學位。

陳長征先生，42歲，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彼負責參與本公司的重大決策，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及判斷。陳長征先生於2022年1月加入本公司。

陳長征先生亦自2011年2月起先後擔任華光海運控股有限公司的油輪主管、運營／技術經理及商業高級經理及運營及業務發展總監。

陳長征先生於2000年7月畢業於上海海運學院，取得航海學學士學位。彼於2017年11月取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的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學位。

陳頌華先生，44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負責參與本公司重大決策，為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及判斷。陳頌華先生於2021年8月加入本公司。

陳頌華先生先後自2006年7月起擔任廣州港職員及辦公室主任助理，自2021年7月起擔任廣州港物流及廣州港物流有限公司鐵路分公司副總經理。

於加入本公司前，陳頌華先生自2016年8月至2018年12月擔任廣州南沙海港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總務部經理，及自2020年1月至2021年7月擔任廣州南沙海港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及廣州港南沙港務有限公司總務部主任。

陳頌華先生於2001年7月畢業於廣東商學院，獲經濟學學士學位。彼於2015年1月獲武漢理工大學工程碩士學位。陳頌華先生於2019年11月獲中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授予經濟師資格。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李連君先生，59歲，為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李先生於2022年1月加入本公司。

李先生亦自2004年5月起作為Richards Butler的合夥人。Richards Butler於2008年1月與Reed Smith合併，自2011年1月起稱為Reed Smith Richards Butler。在此之前，彼曾在1993年1月至2002年4月期間擔任Sinclair Roche & Temperley香港辦事處的中國海事事務顧問。李先生自2002年5月起獲認定為英國特許仲裁員協會資深會員，彼自2017年9月起為香港律師會仲裁員、自2019年1月起為香港國際仲裁中心成員、自2021年1月起為新加坡海事仲裁院成員、自2021年5月起為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委員、自2022年1月起為中國海事仲裁委員會委員及北京、南京、武漢及唐山仲裁委員會委員。李先生自2018年1月起擔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河北省委員會委員、自2020年4月起擔任香港海運港口局成員、自2021年3月起擔任香港特別行政區律政司仲裁推廣諮詢委員會委員，並自2021年起擔任香港特別行政區選舉委員會委員。

於加入本公司前，李先生先後自1984年7月至1993年1月擔任大連海事大學（前稱大連海運學院）航海系及航政及海運管理工程系海洋法助理講師及自1991年10月至1993年1月擔任斯德哥爾摩大學法學院海運及運輸研究所研究助理。

李先生畢業於大連海事大學，於1984年7月及1989年1月分別獲得航海專業工學學士學位及國際經濟法研究生畢業文憑。彼亦於1999年12月獲世界海事大學海事管理碩士學位，於1993年1月獲斯德哥爾摩大學比較法學碩士學位。彼於1999年9月獲曼徹斯特城市大學的法律研究生文憑（普通法專業考試）及於2000年6月獲香港大學法學專業證書。李先生於2002年5月及2002年9月分別獲香港高等法院及英格蘭及威爾斯最高法院授予律師資格。

陳宏先生，66歲，為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陳宏先生於2022年1月加入本公司。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宏先生在集裝箱運輸業務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於加入本公司前，陳宏先生先後自1993年4月至2006年12月擔任Jardine Matheson & Co., Ltd.高級經理、自2007年1月至2016年4月擔任阿聯船務代理(香港)有限公司總經理、自2009年8月至2016年4月擔任United Arab Shipping Agency Company (Asia) Pte. Limited總經理及自2016年5月至2017年3月擔任阿聯船務代理(香港)有限公司企業發展經理。

陳宏先生於1979年11月畢業於香港理工學院，以良好成績獲商學高級文憑。陳宏先生於1985年3月獲The Chartered Institute of Transport授予會員資格。

王艷女士，49歲，為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王女士於2022年1月加入本公司。

王女士亦自2021年11月起擔任上海痕跡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副總裁兼首席財務官。

於加入本公司前，王女士先後自1996年7月至1999年11月在江蘇蘇豪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稱江蘇絲綢進出口集團股份公司)處理財務工作、自1999年11月至2000年11月任職於空氣化工產品(南京)氣體有限公司(前稱艾爾氣體(南京)有限公司)財務部、自2000年12月至2003年11月擔任南京愛立信熊貓通信有限公司成本管理部門成本經理自2003年12月至2017年9月任職於諾基亞通信(上海)有限公司(前稱上海西門子移動通信有限公司)及自2017年10月至2021年10月擔任上海柏薈醫療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先前曾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掛牌，其後於2018年8月27日摘牌(股票代碼：872060))副總裁兼首席財務官。

王女士於1996年7月畢業於北京商學院，獲會計學士學位。彼於2003年6月獲南京大學中荷國際工商管理教育中心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王女士於1997年9月獲中國財政部授予會計專業技術(會計師)資格及於2013年8月獲中國財政部及上海市註冊會計師協會授予註冊會計師資格。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監事

根據中國公司法，所有股份公司均須成立監事會，負責監督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履職盡責情況、公司財務表現、內部控制管理及風險管理。監事會包括兩名於股東大會選舉出的股東代表監事，及一名由僱員選舉出的職工代表監事。監事的任期通常為三年，且有關監事符合資格於任期屆滿時可重選連任。

下表載列有關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務	職責	獲委任為監事的日期	加入本集團的時間
諶學東先生	54歲	職工代表監事	負責監督董事會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	2021年10月	2017年9月
林玲女士	49歲	股東代表監事	負責監督董事會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	2021年11月	2019年7月
楊建龍先生	46歲	股東代表監事	負責監督董事會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	2021年11月	2020年1月

諶學東先生，54歲，職工代表監事。彼負責監督董事會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諶先生於2017年9月加入本公司擔任船管部經理。

加入本公司前，諶先生先後自1990年8月至2008年12月擔任青島海運總公司船員、三副、二副、大副、船長、總經理助理、安全技術部經理，並於2009年至2017年獲青島惠亞船舶管理有限公司借調擔任「FAR EAST CHEER」輪及「MAPLE LEAF 25」輪的輪值船長。

諶先生於1990年7月畢業於大連海事大學（前稱大連海運學院），獲得航海類專業學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林玲女士，49歲，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彼負責監督董事會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林女士於2019年7月加入本公司。

林女士亦先後自2004年9月起擔任廣州港財務與會計部會計辦公室主管及財務與會計部主任，自2019年5月起擔任廣州港物流財務主管。

於加入本公司前，林女士已先後自2010年3月至2012年12月擔任廣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石油化工港務分公司及廣東港航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前稱廣州港珠江防污有限公司）財務與會計主管、廣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石油化工港務分公司財務與會計部經理及廣州港珠江防污有限公司財務主任、自2015年3月至2015年12月擔任廣州港船務有限公司財務主管及財務與會計部經理。

林女士於1994年6月畢業於武漢交通科技大學，主修金融與會計專業並完成大學專科課程。彼通過在線教育於2006年3月取得中國人民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林女士於2001年5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授予中級會計師資格。

楊建龍先生，46歲，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彼負責監督董事會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楊先生於2020年1月加入本公司。

楊先生亦自2021年8月起擔任深圳市聯合物流發展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財務經理。

於加入本公司前，楊先生自2003年2月至2017年7月擔任深圳市景華峰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財務經理。

楊先生於1999年7月畢業於山東礦業學院，獲經濟學學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作出的其他披露

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陳洪輝先生，於下列公司解散前擔任該等公司的董事及經理：

相關公司名稱	註冊 成立地點	主營 業務活動	解散方式 ／狀況	解散理由	解散日期	陳先生的職位
深圳錦葵國際 物流有限公司	中國	國際物流	註銷	一直未開展 經營	2020年 9月22日	法定代表人、執行 董事兼總經理

本公司董事陳長征先生，於下列公司解散前擔任該等公司的董事：

相關公司名稱	註冊 成立地點	主營 業務活動	解散方式 ／狀況	解散理由	解散日期	陳先生的職位
Aladdin Capital Limited	香港	無	解散	無實際業務	2021年 4月1日	董事

本公司董事陳宏先生，於下列公司解散前擔任該等公司的董事或管理人員：

相關公司名稱	註冊 成立地點	主營 業務活動	解散方式 ／狀況	解散理由	解散日期	陳先生的職位
阿聯輪船(上海) 有限公司	中國	船舶代理	註銷	休業	2020年 4月30日	董事
寧波中外運阿聯船舶 代理有限公司	中國	船舶代理	註銷	休業	2018年 11月15日	副董事長
上海中外運阿聯船舶 代理有限公司	中國	船舶代理	註銷	休業	2017年 4月25日	董事
上海怡定和國際船務 代理有限公司	中國	船舶代理	註銷	休業	2013年 12月31日	高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本公司監事楊建龍先生，於下列公司解散前擔任該等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相關公司名稱	註冊 成立地點	主營 業務活動	解散方式 ／狀況	解散理由	解散日期	楊先生的職位
東坡區韓師傅 建材經營部	中國	五金配件、 外貿服裝	註銷	公司表現欠佳 導致業務 停止	2021年 4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陳洪輝先生、陳長征先生、陳宏先生及楊建龍先生各自確認，據彼等所知，(i)上述已解散公司於緊接解散前具備償債能力，而且並無未付的申索或負債；(ii)其並無就有關解散收取中國相關部門發出的任何有關處罰、行動或法律程序的通知；及(iii)其並無獲悉任何因解散業務而導致的已經或將會針對其本人的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本文件「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一節所披露陳洪輝先生於股份的權益外，各董事及監事概無於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各董事及監事(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務；(i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其他關係；(ii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v)並無有關董事及監事的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有關董事及監事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負責我們業務的日常運營及管理，包括陳洪輝先生、Lars Solbø Christiansen先生、丁偉先生及黃健育先生。

下表載列有關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務	職責	獲委任為高級管理層的日期	加入本集團的時間
陳洪輝先生	54歲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負責本公司的整體工作	2021年11月	2005年9月
Lars Solbø Christiansen先生	63歲	聯席首席執行官	負責本公司的整體工作	2021年11月	2021年11月
丁偉先生	41歲	執行副總裁兼董事會秘書	負責協助總裁主持本公司的日常工作及董事會秘書事宜	2021年11月 (執行副總裁) / 2022年1月 (董事會秘書)	2015年3月
黃健育先生	61歲	副總裁兼營運總監	負責營運、規劃及營銷	2021年11月	2021年3月

陳洪輝先生，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有關陳洪輝先生的履歷，請參閱上文「董事」一段。

Lars Solbø Christiansen先生，63歲，為本公司聯席首席執行官。彼負責本公司的整體工作。Christiansen先生於2021年11月加入本公司。

Christiansen先生亦自2021年3月起擔任Laschada ApS的經理及自2019年5月起擔任Cycling Without Age的董事會成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加入本公司前，Christiansen先生先後擔任A.P. Møller-Mærsk A/S實習生、國際銷售、營銷及銷售經理（歐洲）及部門主管、擔任IKEA AB運輸經理、自2001年1月至2002年1月擔任ILVA A/S採購及物流總監、自2002年2月至2005年6月擔任領導力知識中心總經理／管理顧問、自2006年4月至2017年5月擔任UASC (S.A.G.)副總裁及首席貿易官以及自2017年6月至2020年6月擔任Hapag-Lloyd AG高級董事總經理。

Christiansen先生於1999年2月獲得赫爾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Christiansen先生自2020年10月至2021年9月獲得歐洲工商管理學院授予的講師資格。

丁偉先生，41歲，為本公司執行副總裁兼董事會秘書。彼負責協助總裁主持本公司的日常工作，主管採購、總裁辦公室、船管部、IT部、中聯國際航運、國內代理、海外自營公司及其他聯屬公司的工作，以及總裁安排的其他任務。丁先生於2015年3月加入本公司，曾先後自2015年3月至2018年7月擔任副總經理以及自2018年7月起擔任執行副總裁。

丁先生亦自2016年9月起擔任上海立聯的唯一董事及自2018年8月起擔任上海立聯的總經理。

於加入本公司前，丁先生先後自2004年7月至2006年9月擔任深圳聯合國際船舶代理有限公司船舶調度員及總經理秘書、自2006年10月至2009年5月擔任中聯運通集團上海分公司人力資源及行政經理，及自2009年5月至2015年2月擔任上海中和物流發展部總經理、總經理助理、執行副總經理及總經理。

丁先生於2004年7月畢業於大連海事大學，獲海商法學士學位，並於2012年12月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丁先生曾於下列公司解散前擔任該等公司的董事或管理人員：

相關公司名稱	註冊 成立地點	主營 業務活動	解散方式 ／狀況	解散理由	解散日期	丁先生的職位
上海中和國際 物流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中國	國際物流	解散	休業	2019年 7月24日	法定代表人
湖北煜江物流 有限公司	中國	國際貨物運 輸代理、 船舶代理	解散	業務重組	2021年 9月13日	法定代表人、 執行董事及總經理

丁先生確認，據其所知，(i)上述各間已解散公司於緊接解散前具備償債能力，而且並無未付的申索或負債；(ii)其並無就有關解散收取中國相關部門發出的任何有關處罰、行動或法律程序的通知；及(iii)其並無獲悉任何因解散業務而導致的已經或將會針對其本人的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

黃健育先生，61歲，為本公司副總裁兼營運總監。彼負責營運、規劃及營銷。黃先生於2021年3月加入本公司。

黃先生亦自2019年4月起擔任China United Shipping PTE. Ltd.總經理。

於加入本公司前，黃先生自1988年3月至2016年10月先後擔任萬海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615）銷售部職員、銷售部副總經理、規劃部副總經理、銷售部經理、規劃部總裁助理、規劃部總經理、規劃部副總裁助理、規劃部副總裁、營銷部副總經理、營銷部副總裁、總裁辦高級副總裁以及自2012年12月至2019年3月擔任Wan Hai International Pte Ltd的執行董事。

黃先生於1983年6月畢業於國立成功大學，獲企業管理學士學位。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除本節所披露者外，並無有關委任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且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亦無高級管理層成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聯席公司秘書

胡佳先生，39歲，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胡先生於2019年9月加入本公司，曾自2019年9月至2020年5月擔任操作部箱管科經理、於2020年6月至2021年4月擔任營銷部一科經理及自2021年4月起擔任總裁辦副主任。

於加入本公司前，胡先生先後自2005年7月至2010年4月任職於上海海豐國際船舶代理有限公司（上海新海豐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的前身）、自2010年5月至2019年1月擔任上海新海豐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箱管部經理及經理及自2019年1月至2019年9月擔任景陽（上海）集裝箱租賃有限公司銷售經理。

胡先生於2005年7月畢業於上海海事大學，獲國際經濟與貿易（電子商務）學士學位，並於2011年4月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胡先生於2014年11月獲上海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授予中級經濟師資格。

莊旭輝先生，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莊先生目前為中國新城市商業發展有限公司（一家在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321）的公司）的公司秘書。莊先生擁有超過17年的專業及內部公司秘書工作經驗。彼於2004年12月在香港大學獲得會計與金融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獲授予香港會計師公會註冊會計師資格。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王艷女士、張依均女士及陳宏先生。王艷女士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i) 提議委任、重新委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ii) 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審計過程的有效性，在審計開始前與核數師討論審計的性質、範疇、方法及相關申報責任，制訂及實施有關委任外聘核數師提供非審計服務的政策；
- (iii) 監察本公司財務報表、年度報告及賬目、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如有)的真實性、準確性及完整性，並審閱財務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報告的重大意見；
- (iv) 審查本公司財務監控系統，負責內部審計部門與外聘核數師的溝通，擔任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的主要代表並監察二者之間的關係；
- (v) 負責釐定關連人士名單、全面檢討關連交易及定期檢討本公司關連交易的整體形勢；及
- (vi) 董事會授權或相關法律法規要求的其他事項。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李連君先生、陳洪輝先生及王艷女士。李連君先生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i) 就有關董事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薪酬的全面政策及架構以及就制訂正式及透明的程序制定有關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ii) 為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制定明確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福利、退休金權利及賠償(包括離職或終止僱傭或委任的賠償)，及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iii) 制訂行政措施評估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表現，設立評估項目及釐定評估目標；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iv) 檢討相關董事與高級管理層的職責履行情況及評估彼等的年度表現；
- (v) 討論本公司有關薪金、福利及獎懲的政策與計劃，就有關方面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監督該等政策與計劃的實施情況；及
- (vi) 董事會授權或相關法律法規要求的其他事項。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陳洪輝先生、李連君先生及陳宏先生。陳洪輝先生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i) 制定甄選董事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標準、程序及方法，並將其提交予董事會審議；
- (ii) 至少每年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成員人數及組成及其相關資質（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等），並就建議改動董事會以配合本公司的策略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iii) 物色合資格擔任董事的人員，就董事、總經理、董事會秘書及管理層面任何其他成員的候選人進行審查並提出建議；
- (iv) 綜合評估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技能、知識及經驗並檢討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v) 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為實施該政策設立的可計量目標及達致該等目標的進度；及
- (vi) 董事會授權或相關法律法規要求的其他事項。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執行董事陳洪輝先生將繼續於[編纂]後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列明，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陳先生在航運和物流行業擁有豐富經驗，自本公司成立以來便於本公司任職，負責本集團的總體管理和業務發展、包括財務事項在內的本集團的重要決策以及為本集團提供方向。董事會認為，陳先生繼續於[編纂]後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此項安排有利於提升本公司決策及執行政程序的效益。除陳先生外，Lars Solbø Christiansen先生將於[編纂]後擔任本公司的聯席行政總裁。此外，本公司透過董事會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設有適當制衡機制。鑑於上文所述，董事會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在本公司的情況下屬適當。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編纂]後，本公司將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中載列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方針。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指出本公司應致力於確保董事會成員從技能、經驗及多元化方面實現適當平衡，以提升董事會表現的質量。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我們尋求透過考慮多種因素實現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經驗（專業或其他）、獨立性、技能及知識。在考慮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其他因素的同時，我們將根據美德及候選人對董事會的潛在貢獻甄選潛在董事會候選人。本公司亦將不時考慮本身商業模式及特定需要。所有董事會委任均將根據任人唯賢原則進行，並將在充分考慮多元化對董事會的裨益後依據客觀標準考量候選人。

董事會由八名成員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四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擁有平衡的經驗組合，包括經營管理、營銷、法律、行政管理及會計領域。另外，董事的年齡介於29至66歲。張依均女士（為董事）及林玲女士（為監事）在彼等各自領域擁有實際經驗，對管理層團隊的性別多元化作出貢獻，並在管理本公司時為董事會帶來女性視角的寶貴意見。審慎考慮後，董事會認為根據現有商業模式以及董事及管理層團隊的背景，董事會的組成滿足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下的原則。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編纂]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有效實施將在一定程度上取決於股東對個別候選人合適性的獨立判斷，以及彼等對董事會性別多元化程度的看法。考慮到性別多元化的意義，我們的提名委員會將致力於透過內部晉升、推薦、僱傭職業介紹所或其他合理方式物色合適的女性董事候選人，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考慮。為確保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提名委員會將繼續及不時為董事會物色合適的男女董事候選人。

提名委員會負責確保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編纂]後，提名委員會將不時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其實施情況以確保該政策持續有效，並每年在企業管治報告中監察及報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我們以薪金、退休金、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的形式向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供薪酬。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經參考同行業市場基準及本公司經營狀況釐定。

下表載列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支付予董事、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的薪酬總額。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1年 9月30日 止九個月
董事	0.963	1.939	5.308
監事	—	—	—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3,845	4,954	11,132

根據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有效的安排，我們預計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支付及授予董事及監事的薪酬總額將約為人民幣1.47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並無向亦無承諾向任何董事、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公司或於加入本公司後的獎勵，而除相關法律法規所規定者外，並無向亦無承諾向任何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或時任董事、監事或時任監事以及有關個人因於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事務管理有關的其他任何職務離職而作出補償。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任何董事或監事放棄酬金。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已付或應付予董事及監事的其他金額。

合規顧問

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及19A.05條，我們已委任滋博資本有限公司擔任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在下列情況下向我們提供建議：

- 在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刊發前；
- 擬進行交易（可能是須予公佈交易或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時，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回購；
- 當我們提議以不同於本文件所詳述的方式使用[編纂]的[編纂]時或我們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中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時；及
- 當聯交所就股份的價格或成交量的異常變動作出查詢時。

根據上市規則第19A.06條，合規顧問應及時告知我們上市規則的任何修訂或補充及適用於我們的任何新訂或經修訂香港法例、規例或守則。

合規顧問的任期應自[編纂]起至我們就[編纂]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派發年報之日止，有關任命可經雙方協議予以延期。